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縣政府 函

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黃翊婷  
電子信箱：074183@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10201565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內政部營建署函有關三得利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環標字第7790號產品證書違反環境保護產品管理作業規範第21點規定，自102年5月30日起暫停使用乙案，請查照。

說明：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02年6月25日營署建管字第1022913384號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6月17日環署管字第1020050431號函辦理。

正本：桃園縣八德市公所、桃園縣大園鄉公所、桃園縣大溪鎮公所、桃園縣中壢市公所、桃園縣平鎮市公所、桃園縣桃園市公所、桃園縣復興鄉公所、桃園縣新屋鄉公所、桃園縣楊梅市公所、桃園縣龍潭鄉公所、桃園縣龜山鄉公所、桃園縣蘆竹鄉公所、桃園縣觀音鄉公所、桃園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縣建築師公會、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桃園縣辦事處、桃園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縣長 吳志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台北市八德路二段342號  
聯絡人：李珏暉  
聯絡電話：02-87712699  
電子郵件：brian@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6月25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229133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來函-附件.pdf)

主旨：有關三得利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環標字第7790號產品證書違反環境保護產品管理作業規範第21點規定，自102年5月30日起暫停使用，該產品使用有否違反建築法規乙節，轉請卓處。

說明：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6月17日環署管字第1020050431號函（如附件）辦理。

正本：5直轄市、15縣(市)政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副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署建築管理組

2013-06-25  
15:47:04

A050300\_建築管理科102/06/25



1020156521

有附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

地址：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王瑞銘  
電話：(02)2311-7722#2921  
電子郵件：rhwang@epa.gov.tw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環署管字第10200504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三得利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環標字第7790號產品證書自102年5月30日起暫停使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署環境保護產品管理作業規範第21點規定辦理。
- 二、經查旨揭環標字第7790號產品之正字標記檢驗報告判定為不合格，故依本署環境保護產品管理作業規範第21點規定，自通知改善日（102年5月30日）起，暫停證書使用。後續三得利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提送之改善計畫經本署相關程序認可後，即可恢復證書使用。
- 三、本案訊息請各直轄市、縣市環境保護局協助轉知轄內所屬各綠色商店，另請環資國際有限公司於「綠色生活資訊網」公告並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政府綠色採購網路申報系統」所有使用者周知。

正本：總統府、立法院、監察院、司法院、考試院及府院所屬機關、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處局署、臺灣銀行採購部、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直轄市環保機關、縣（市）環保機關

副本：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環資國際有限公司、三得利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3-08-18  
交14:40:52章

102. 6. 19



\*1020236203\*